

# 果皮·云写作 NO.2: 被窝

时间：2011年12月7日

主编：乌青

作者：

Roxanne 八怪 乌青 张维 YiWen  
罗小勒 柚子 大棋 小见 戚开源  
周樵 静树 苏遇 森山大头 竖  
我叫大爷 邝贤良 止 曾骞 二天  
杨昌文 景三 刘淼 魏思孝 贺建飞  
NC灰 汤贤生 错了 林叶 郑在  
以下简称刘某 网财 菜小龟 白完兔  
刘一刀 戒子 nikita 老马迷途  
garrote 萨尔卡 袁玮 Johnny

\*\*\*\*\*开始\*\*\*\*\*

## 【Roxanne 在北京】

看到《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我脑子里马上浮现起小学同学 YL 美女的脸，她就是当年全班男生的梦中情人。

随即，在脑衍生出了《那些年，我们一起追过男孩》《那些年，一起追我的女孩（们）》《那些年，一起追我的男孩（们）》《那些年，我一起追过的女/男孩们》……之后，我打算写一个《那些年，我追过的男孩（们）》来作为日记一周年纪念。同时送给还没有嫁出去的女朋友们，譬如，E，譬如，A，譬如，F。

我还没有看过这部电影。但是作为一个非常在意别人看法，然后无数次做好人躺着中枪完全不 CARE 的衰家，在追男生方面，就是一个蠢货。其实我意思是，不止追男生方面。

曾经两个男生和我单独聊天的时候都貌似认真地讨论了被女生追的问题。

P.S.这是两个不同类型的男生。

我真应该把他们说的话录下来，每当犯二的时候就听一遍，以润文心，以正视听，因为他们表达的意思都是差不多的：有人追，就被追吧……如果姑娘在心里水准之上，被把走了也不错。要让他们自己行动？算了吧，还是给那些追自己的姑娘们一个表现的机会。何况，他们根本没有自己行动的时间。一波又一波姑娘们，前赴后继，等得就是听到他们分手的消息，怀着“尼玛放过这种男生就是傻逼”的心态一拍大腿，JUST DO IT！即使有一天幡然悔悟：“好像这样不对哦，浪费自己也浪费姑娘的生命。”可是面对新姑娘的时候，又状态循环一次。

当第一个男生给我说的时候，我被他迷得七荤八素，当晚他的话，老娘一个字也没有通过大脑，顶多知道那家韩国火锅真是又便宜又好吃；当第二个男生给我说的时候，我窘迫地在咖啡馆撕了一晚上的餐巾纸，大脑也是一片，空白，如同我撕的餐巾纸。

很显然，这两个男生都没有追到。

V V 给我说，如果自己给别人施与的好意无以回馈的时候，应该懂得拒绝。所以姑娘们心中区别人渣和非人渣的标准就在于，分手之后看他是否得了便宜又卖乖地说，当初还不是因为她追我那么紧！所以搞糟了都怪她啦。

虽然我一再散布“我妈让我上非诚勿扰”这种可能要一语成谶的言论；然后在和女友们聚会的时候也会说，啊，求真爱之类的“蠢话”；甚至每次和我妈 HAPPY 地提到，啊，我也是个有 EX 的人的时候，都觉得囧得一遍。这可不是一件什么值得高兴的事情，这只是说明了：你，这个本命年的大龄文艺女青年；你，这个 SB；或者从此你错过了一个优秀的男士和他的家庭。一直怀揣着“没有一场恋爱是为分手而谈的”美好心愿的我们也阻止不了在意料之中的天灾人祸，哪怕你建立一个名字为《你们这群抛弃我的蠢男人们》的相册也无济于事好吗？

空空说，不要在朋友圈子找男/女朋友，因为分手会万分尴尬。这句话是有指导意义的。我坚信这位语文状元的人生指南，对于拥有把男生变成自己闺蜜的屠龙之技的我来说，特别受用。

我给我妈说，说不定我一个人以后也可以过啊。我至少有一堆女友们，再不济以后女朋友们都陆陆续续嫁出去了，大家忙着结婚生子。总归是有一天，遇到烦心事的时候有地方可去。真希望有一天我可以忘记这种圣母的想法。

能够让我爸妈安心生活，不要为我担忧是我目前人生目标。不靠谱的我总是让他们担心。

有一天我得知某人和某人上床之后共谋一件大事之后，突发奇想，干脆列一张喜欢人的清单出来，在人人网这种真名实姓的地方一一@他们，能@多少@多少。

你怎么判定他到底在不在清单上？筛名单的时候，简单粗暴地把人删除实在是糟糕的行为。口是心非地说，啊，某某肯定不在 LIST 上面啊，某某肯定不能在 LIST 上面啊，还有，某某好像喜欢了两个月就发现他是 GAY 了啊，不要在 LIST 上面嘛！

喂，不管怎么说，当时他必定非常动人好吗？

缺什么，爱什么。或者我缺一个审美艺术家帮我拍照，或者你缺一张饭票可以饕餮一生，或者她缺一个电筒照亮前途，或者你就是少一枚蒂芙尼的戒指？

养成类游戏好玩，直接看过关动画也不错，如果它制作精良的话。悲催的是，最不靠谱的我选了一条当程序员的路，比如：我特别喜欢照相，与其战战兢兢害怕没有人给我照相不如，把啃到一半的苹果一甩，妈的，自己学不就完了？

有一天我在厨房里，一边洗着菜一边转头给一个男生说，你说我是不是特别恋父所以才喜欢你的？

他说，有可能。

我妈语重心长地对我说，知道为什么他把你甩了吗？因为你太幼稚，太不靠谱了，完全就是一盘小菜。

早知如此，我就应该跟我妈姓，小蔡嘛。

\*\*\*\*\*

### 【八怪 在上海】

猫又怀孕了，坐在门口等着门里的人给猫点儿吃的。猫不知道这会儿，门里的人还没来上班。更不会知道过完这个礼拜，门里的人就要搬到另外一个地方上班了。冬天来了，猫更频繁的守在门口，如果恰好开了门，猫就可以顺道溜进去暖和暖和。

\*\*\*\*\*

### 【乌青 在西太平洋楚门半岛】

直接去了爷爷奶奶家，参加我们三弟的婚礼，那是前天。我喝多了，完全不知道怎么回的，在家狂吐，睡到半夜醒来，想起做的梦，感到很难过。我已经不记得梦见什么，但这个梦让我意识到我的生活除了难过再没别的了。

现在我想起爷爷奶奶养的狗，一只瘦弱黄狗，目光是粉红色，充满怯恐、不安和虚无。在婚礼当天，它可能出于对突然出现的大量陌生人和喧闹的恐惧，而不敢靠近家门，远远站在院子外面小心翼翼地看着——它不会觉得酒席上的大餐和它有什么关系。

据说我喝醉后一直抱着我的姑婆（爷爷的妹妹，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人），我说我想念她，我觉得她很温暖，事实上我记忆中上一次见她可能是近三十年前，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爷爷带我去看社戏，姑婆在戏场摆摊卖糖，她给了我一颗薄荷糖——在我吃完之后，她又给了我一颗。

我家总是很安静，我在发呆，我妈也在发呆，她手里拿着不知谁送的一个什么保健品（几个月前她不小心摔了一跤造成脚踝骨折）看了足足有半小时了。我说，妈，你在看什么？我妈说，在找生产日期。我爸呢，不知道上哪儿去了。

晚上他们会坐在被窝里看电视剧。

\*\*\*\*\*

### 【张维 在云的南方】

半夜起床撒尿，想起明天是云写作日，不，是今天是云写作日，头清醒了三秒，然后依然睡去。早晨浇花，发现花四天没浇土还是湿的。

晚饭喝了酒，吐了。头不如平时清醒。而主要的就是要保持平静的心，掌握时机。而我，正在等待时机，努力让心平静，让大脑清醒。而心，跳得比平时快，因为喝了酒。

放一点音乐，想不那么刻意，放松一点。找到李志的《我爱南京》，正在听。“只不过，是一场生活。”

夜晚，接着喝酒。眼神有点迷离，意志还能坚持一会。  
不知道什么时候结束今晚。

\*\*\*\*\*

### 【YiWen 在武汉】

套上黄色羽绒服，欢快地见弯就转下楼梯，明明在直走却觉得自己打着转儿，这是本学期我第一次一人晚上出门买吃的。

地面上的水滩闪着光，抹黑抹黑地就走出一人来，津津，几步就不见踪影。四通八达的风吹进我的羽绒服，全都服服帖帖地拢在我肚皮上。那样凉，那样调皮，像是怀上了一股风，催我快步走。

我喜欢我的黄色羽绒服，一点点光亮打上去都会给个回应。在车灯面前，我就是最庄重的那个，就连寒风都可暂时地消失掉，只留出一面出挑的黄。

“请问还有紫薯吗”我探着身子问食堂窗口里的大叔。

“什么东西？红薯？你问外面那个人。”正在收拾台面的大叔回答。

“这儿卖紫薯吗？”我问。

“没有啦，白天卖完了，今天的都卖完了。”双手插口袋，歪在食堂椅子上的大叔回答。

我环顾一周食堂，心里有点失望。毕竟我是因为一条紫色秋裤，才来吃紫薯的。下午，我看见那条莫名的秋裤可怜巴巴地晾在霏雨的晦涩天气里，像极一冻坏了的紫薯。

“呃 我要……酸菜……”

“酸菜鱼盖饭，对吧？”

眼前这位阿姨与我认识三年多，她的皮肤一如既往地好，不分白天黑夜地好，好得像早上一手接过来的馒头。天啦，我都在她这里吃了三年的盖饭，还总吃自己发明的搭配，今天可真是我三年来第一次吃酸菜鱼盖饭。据我同学说，我发明的那个搭配已经正式成为阿姨那里的特色菜了，全名为“番茄豆腐小白菜盖饭”。我从未去核实阿姨的菜单上是否多了这么一名词，因为每次去人都特别多，而我只用说句“四块五，带走，谢谢”，她就了然于心。就算，物价上涨，盖饭卖到了五块多，我还是这么说，她也从未弄错。而其他同学却战战兢兢地站在那里解释自己要吃的东西和要付的钱。“四块五”这道菜名也不是这么爽快就得来的。只是趁着一次人少的空档，我站在窗台前和阿姨讨论这道菜应该叫什么。红白绿？阿姨噗哧一下就开始笑我，留下本本主义的我在那里捋不清舌头。她笑着安慰我说“没关系，就叫番茄豆腐小白菜，不嫌麻烦”。问题是，我说不清楚，我常默默地排列不清他们的位置。阿姨不仅口齿利索，记忆力也很棒，我的脸一出现，她就知道我要点自己发明的菜。有时候，我会觉得她特别对待我，会优先做我的饭菜，没带饭卡也低调地愿意收我的现金。人少的时候，还关心我何时考试，何时放假，家住哪里，她还介绍我认识其他的厨师大叔，就连她的山寨手机有好玩的按钮，都展示给我看。

“我忘记带饭卡了，您就收现金吧”

我边说边把钱递给了她。她眨眼功夫一把收过钱揣进了围兜，瞥了一眼我身边的高个男生。学校明文规定食堂是不允许收取现金的，举报可以得到二百元的现金奖励。我喜欢看阿姨警惕的样子，警惕结束后对我又是一番和蔼可亲，像一只小鹿突然变成了兔子妈妈。因为很久没有吃鱼，鱼的气味让我怪恶心的。好像吃了一头妖精，有点沉重还气郁。我看到这条鱼生活过的海，生活过的河，生活过的池塘。都死气沉沉的一片，和我出门时看到的夜色融为一体，闪着光的水滩就是它的鱼鳞，我的黄色羽绒服是它的肚皮。呀，肚皮。我怀着一股风，快走着。

\*\*\*\*\*

### 【罗小勒 在南京】

冬日里的阳光越来越少见了，就在它变成我的最爱之后，连日的阴雨让人变得黏湿，心情也变得抑郁不安。阳台上的衣物是一件一件的往上挂，却很难收回。雨就这样断断续续的下着，寒冷潮湿，寝室的地板都渗出水珠来，踩在上面湿嗒嗒的，走廊里更是如此，必须一天到晚点着灯。然而灯光又怎么比得上阳光来的通透温暖。

近几日，京都亦变成了雾都，身在古都的我倒是没有遇上这么恶劣的天气，亦没有被杂物遮住视线。虽然可能我一直不知道自己将来要做什么，但是在很早之前，心里的某些立场就非常明确，心里一片澈明。大概是我爱上冬日里的阳光之后吧，不论是气候环境还是人的心灵品质都在变得恶劣，冬日里的阳光就显得尤为重要和难能可贵。

快出太阳吧，阳台上的衣服还需要温度让之变干，而身体的湿气也需要清除，挡住视线的雾气也将慢慢散开。

\*\*\*\*\*

### 【柚子 在上海】

不愿死去的心

为了确认  
我还是活着的  
每天用刀子  
戳自己一百下

\*\*\*\*\*

### 【大棋 在吉林松原】

我乘一趟火车去或者回来  
树只是树枝的样子  
一排排的看上去所有的树都一般高  
树上有三个鸟窝  
雪尚浅田野对鸟来说很丰盛  
去年雪大成群的乌鸦飞到镇子上需找食物  
这趟车永远这么挤  
没有座儿我站着听俄罗斯手风琴曲  
竟升起幸福之感  
座位上的几个人谈论的话题颇为广泛  
每支曲子的间歇听到的内容都不同  
满洲国时日军藏军火的山洞  
哪家饭馆的特色粉条是怎么炖的  
各省市之间的三不管地带  
和中国人出名的造假能力什么的  
车厢里很热外面干冷  
太阳在云层后面或者说整个世界在云层的下面  
用我奶奶的话讲叫假阴天  
她总是会感叹天气尤其是假阴天  
我们都不喜欢这种天气  
天气预报说明天最低气温是零下二十度  
真正的冬天终于来了  
冬天就该有冬天的样子  
像我记得的那样

\*\*\*\*\*

### 【小见 在昆明】

超市夜未眠

晚上的那条街上  
只有一家  
24小时便利店  
还开着门

一辆车在门口停下  
从车里出来一个人  
进去买了一瓶水  
又把车开走

\*\*\*\*\*

## 【戚开源 在杭州】

### 一封胡安的信

我已经老了，开始满足于眼前那些习以为常的事情。譬如每天醒来卷一根烟草，然后将药吃尽。譬如午后搬出摇椅去邻居家那棵熟悉的栗子树下小憩。譬如黄昏时分在火车站旁看行人的举止和表情。这些事我都必须做的，然而一个雨天就会把这一切弄糟，从那天我的灰伞被风打折起，我就开始咒骂雨水溢漫的潮湿天气，这鬼天气！今天又下了雨，我只能躲在屋里给你写写信。

现在是冬天了。冬天我的膝盖越发肿胀，好像他们多年承受的重量都要在这一刻全部卸下。有时我俯身掐紧他们以减轻疼痛，我使足力气让他们变得匀称，我甚至在他们身上掐出了水果的馥郁，那可能是苹果的的气味，谁知道呢。要不是当年迷上拳击，没日没夜地蹲啊跳啊……你该记得我当年的样子吧，每当深夜在酒馆写完一章小说，或是失意吞下一杯帕切酒，我就一下跳到吧台上大喊：谁他妈想跟我来一架？我在那儿打趴了好多男人，有时来不及克制也会打到围场的看客。只消一个左摆拳就把他们弄得视力不清，钻下去到处寻摸眼镜。我从来没有过愧疚的意思，对他们，那些随时都可能看低我或是伤害我的人们，拳头是我的武器。我只后悔弄坏了馆子里好多的桌椅，弄了一地的玻璃。酒馆老板娘莎罗前些年死了，我很少去葬礼的，但那次我采了一束黄色玫瑰。你知道她从来都不责怪我，她不是怕我，也不会是喜欢我，更不是什么脾气温和的老好人。对了，她一直独身，她的脸蛋怕是折磨了太多的伙计。

现在我又想起前两天我在码头看到的一对年轻人，他们像是新来的送信的。男子手上提着一个大麻袋，里面塞满了羊皮纸和类似的玩意。他有一条和我一样强壮的手臂，因为他还一边搂着她的美人儿。女孩同时也卖花，但花就那么几束，况且她不知道我们这的人从不买花。无人问津，可她好像还是很开心。我盯着他们足足二十分钟有余，直到他们把信一一交付于前来取信的村民。正当我要离开之际，那个女孩跑向我并用不够地道的口音问我是不是在等谁的信。我摇头晃脑说着不，她拽了我的手要给我一束花。我生气了，因为她拉我的时候我手里一直紧捏着的玩意脱了手，我蜷着身子去捡，那个你八岁时捏的白色的泥制小猪猡。他们不停地向我道歉，我只是拽着小猪猡转身就走了。也有好多人曾问过我关于这个猪猡的秘密，我知道我不能说的，我一说他们或许就会像嘲笑莎罗一样对我了。所以我一直不说。

你

还好吧？

胡安·马奎兹

\*\*\*\*\*

## 【周樵 在南京】

睡到中午听见外面有雨，打电话给我妈。她听起来也在床上，我说下雨了，今天算了吧。她说那就明天。挂完电话，我蒙进被子里。想到以前在餐厅打工，下午没什么人，我站在吧台里面，手捧着一大块冰激凌。我又睡了会儿。

我有一件风衣，帽子很大，戴上会盖过鼻子。我没有伞，便穿着风衣走上街。雨滴落在肩膀和头顶。穿着这件大衣，我常会想起鲍嘉扮演的侦探，走在磅礴雨中的样子。他咧着嘴，像一个神经疼痛症患者。他的大衣很扁，防潮速干永不变形。我在怀里揣了一瓶啤酒，低头看看胸口，鼓出来一道。

我到了水游城地下一层的超市，要了一份全素炒饭，6块9，可以吃到紫包菜、豌豆、豆芽、青菜、洋葱、花菜、泡菜。亏本经营啊！

买了一瓶香辣腊八豆，在货架底下，我弯腰的时候记起胸口的那瓶啤酒，它正随着我晃荡着。很奇怪，我觉得这瓶啤酒是我偷的。太明显了，鼓在胸口。真是一个豁达开朗的贼啊！我又买了一袋豆瓣酱，然后捧着炒饭和腊八豆，走向收银台。我用左臂把啤酒夹在胸口，免得它晃。收银台附近，有个挂着牌子的女人，抱着双臂望着我。这就是明亮和干净并非总是让你感到舒服的原因。

\*\*\*\*\*

### 【静树 在成都】

今日是二十四节气之大雪，但成都绝少出现真正意义上的大雪天气。可我要讲的不是今天，也不是成都，就是某一天在一个地方，天气非常冷，奶牛挤出的奶直接就是草莓味的冰激凌，如果它产奶前吃过草莓的话。在这么冷的天气里，有一个女人出门倒垃圾，一只手戴着手套还放在羽绒服的口袋里，另一只手却被迫赤裸着，还拎着一袋垃圾。从三楼走到一楼单元门口的时候，双手的温差就已经非常明显了。从垃圾筒往回走的时候，她的左手挣脱了手套和衣服口袋，握了握她的右手，哈，真是种奇怪的感觉，自己的两只手出现了温差。它们曾经一模一样，一样温暖柔软，现在却大不一样了。一直走回家，她也没有想明白，为什么这是一种很有趣的感受。不过她认为，如果两分钟没想明白的事，用两个小时依然是想不明白的。

“天气真冷啊。”她一边换拖鞋一边说。

“你这个人就是，温度变化 0.5 度，都敏感得很。”

她看了他一眼，什么再没说了。吃饭的时候，她明显地感到捧着碗的那只手明显比拿筷子那手暖和一些。是右手。受冻的总是那只右手。

孩子把双手放在自己头的两侧，一双小脚蹬在母亲的肚皮上，第二个故事还没讲完，就睡着了。

他还在看电视，目光深深陷在屏幕上，脸上露出傻笑。她没有想过离婚，也不敢自杀，就连小小的吵架和呕气的勇气也不具备，根本干不了任何破坏性的事情。

她觉得两口子还是该说点什么。上班的时候，她甚至用她那支 0.38mm 的签字笔在新买的笔记本上记下了公司的新规定，她觉得蛮好笑的，想回家讲给他听。新的上网规定是：上班时间可以上淘宝和微博，但不能听音乐看视频，可 MSN，不可 QQ。看得出制定规则的人的



喜好。当然在家里，上网和使用电脑也是有很多规矩的。如果不是电脑桌后面的大床，她常常有置身在学校电脑室的感受。本子除了记着几个团购的截止时间，还特别写了：《龙年运程》，提醒她下班的时候，从地铁出口的小书店去买这本书。

电视谋杀了他们的性生活，她一边想一边拧开了电热毯。突然，眼前一遍黑暗。停电了，整个小区安静得出奇。他们摸黑找出了手电，又找出了一截蜡炷。电热水器没法工作，电热毯的余温也在渐渐散去。他们各自盖了一床被子，上面共同搭了一条毛毯，她开始给他讲那个上网规定，他笑了。偶尔，他们伸出头来，接一个有温差的吻。世界很安静，很像多年后，他们各自呆在自己的骨灰盒里，上面有个共同的墓室。

\*\*\*\*\*

### 【苏遇 在大连】

我没写出什么。

\*\*\*\*\*

### 【森山大头 在上海】

虚构的对话

（参加对话的人：大头、大头的爹、大头的五个姑姑）

（宿醉的中午，起床，大头发现爹坐在沙发上捣鼓一个海鸥照相机）

大头：爸，你干啥呢？

大头的爹：哼。

大头：咋啦你？

大头的爹：你个小赤佬，以后再喝成那样就别回家了。

大头：不回家回哪？

大头的爹：跟谁喝的就跟谁睡去，别在老子眼前晃就行了。

大头：那我今天和你喝点儿。

大头的爹：呵呵，那你妈要拿刀砍人了。

大头：妈呢？

大头的爹：买刀去了。

大头：你哪儿又把这破照相机翻出来了。给我照一张吧。

大头的爹：太久没用，已经坏了，我正准备拆了弄弄。

大头：哎，那你弄好今天一起拍照去。

大头的爹：今天你姑姑叫打麻将呢。

大头的五个姑姑：（合唱）三吃不如一摸\上下一起滚混\本门风\四归一\东风吹\战鼓擂。

大头：哎妈不在，我俩悄悄喝两杯，我透一透。

大头的爹：.....

大头的爹：那喝两杯。

（喝白酒若干）

大头的五个姑姑：（合唱）进一张\出一张\武二郎卖烧饼\姐妹花不求人。

大头：靠，我又有点想吐了。

大头的爹：你小子别他妈在我面前说脏话啊。

大头：好好，不说不说，不许百姓点灯。

大头的爹：油嘴滑舌啊再。我要是还活着，给你一个嘴巴就扇上来了。

大头：唉，喝酒喝酒。

大头的爹：嗯喝。

大头：.....

大头的爹：.....

（两人咂巴着嘴放下杯子）

大头：爸，你跟我爷还常喝两杯么？

大头的爹：我在你爷面前，可没有你在我面前这么没大没小的。

大头：呵呵，爷爷就你一个儿子，我没大没小的性格，就是从你这儿学来的。

大头的爹：放屁。

大头：几个姑姑不是一直觉得爷爷奶奶重男轻女嘛，嫉妒着呢。

大头的五个姑姑：（合唱）清一色\三节高\清一色\半条龙\混一色\对对碰\混一色\四步高。

大头的爹：我也不想啊，搞得你小子现在一脉单传，很得意吧。

大头：得意球啊，压力老大了。

大头的爹：有什么压力，自己过得开心就是了。

大头：哟，爸，你这两年思想进步了嘛。不用我传香火了吧。

大头的爹：没事，放轻松，我看你媳妇啊...能生儿子,哈哈

大头：滚！

大头的爹：好，我滚了，找你姑姑打麻将去了。你再睡会儿，以后别老往醉里喝。

大头的五个姑姑：（合唱）八仙过海\九莲宝灯\开窗望月\小鸡抱蛋。

（大头的爹推门要走）

大头：爸。

大头的爹：啊？

大头：你要是多活几年多好呵呵。

大头的爹：嗯

（出门）

\*\*\*\*\*

【竖 在上海】

十

我从小到现在的宠物是我的鼻屎  
你永远不愿承认那就是我  
我想  
一个人无助的时候我什么也帮不了，我怕这个人  
因为这个就会爱上我  
起码一个真自恋的人不会这么想  
你会让我受不了  
我更怕的  
是我自己  
这让太多东西都变成了消遣  
我甚至在消遣你眼中的我  
只剩下云烦恼  
我喜欢这个词是因为两样东西放在一起变成了一样东西  
让我把你的鼻屎抹在你脸上  
象因此  
你已无法用美来形容  
你爱我的无地自容吧

\*\*\*\*\*

【我叫大爷 在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不止一次发现生活中缺乏 HD，这么晚的天，梦里有着酒窝满脸歉意的少年，有时候想起真的有些狠狠照下来的冲动。街摊冒出来的热气慢慢上升，掉光的叶子的树枝，发黄的路灯，有些距离的楼房——这就是这条街的角度。总会有什么客套话出现。脑子里果真一团浆糊。就这么从路边镜子里看见自己，微弱的月光，颇惊悚。想起那个疯了的可伶女人，看了几遍却始终记不住，跟每天中午会看见从窗外进来的灰尘一样。确是知道真的有这个事情。呼，加蛋的蛋壳从头顶飞过，半身的路边味儿。手里的热气消失灭亡。

\*\*\*\*\*

【邝贤良 在广东中山】

过马路

在金沙江路枣阳路路口，司机把车停住了。在此之前，我在的士上，咄发信息告诉我，路口对面有家麦当劳，他们就在麦当劳旁边的 KTV 唱歌。下了车，我往对面看了看，果然有一

家麦当劳，它的汉字和英文字都很清晰。麦当劳门口是一个转弯的人行道，很多人在人行道上来来往往的走。我又看了看那些人，我想找找看咄有没有在他们中间，如果在，我猜他会向我招手。但是对面没有人向我招手。我想咄可能还没有到，于是决定先过去再说。我向马路对面走去，一边走，还一边看对面有没有人向我招手。走到路的三分之二时，我突然看到对面有个人在招手。我马上停了下来，我要确认一下那个招手的人是不是咄。仔细看，那个人还在向我招手，而且在我看他时，他还一边招手一边向我走了过来。这肯定就是咄了！我心里一阵激动，马上也举起手向咄招了招。接着，我又迈动步伐向对面走去。我加快脚步，很快就走到了对面咄的面前。我对咄叫道，“咄。”咄也叫我，“邝贤良。”咄叫得很平静，叫完他就伸出右手搭在我的右肩上。我们就像多年未见的一对老朋友一样，咄揽住了我的肩。这是我和咄的第一次见面，在上海，在金沙江路枣阳路路口，在 2011 年 9 月 2 日深夜 12 点多。我们站在路边，满脸喜悦。来来往往的人们，没有人知道，这两个人年轻人为什么这么高兴。

\*\*\*\*\*

### 【止 在南京】

怀着怎么说的心情呢，反正在今天，我终于还是第一次拍了“一日见闻”后来发现今天同时也是“云写作”日。  
于是赶个巧，放上这里在“一日见闻”里的“说”的话吧。

2011 年 12 月 07 日

你好，“一日见闻”

我是止，在南京。已经一年半了。  
可是我不时还会想：怎么就在了南京呢？  
但是又想想：我这样，在哪不一样呢？  
得知“一日见闻”大概在八月份的时候  
感觉是久违的有趣又亲切  
因为不管是视频、声音、文字等等  
自高中有了手机以来一直都有记录的习惯  
并且所记录的都不曾丢弃  
社恐、自闭、怕生、犹豫、顾虑、敏感、拖延等等等等的原因  
所以一直都还是在旁观 大多数的时候我应该就是个旁观者  
一直一来不跟人说话 人也不跟我说话 存在感很低的那种  
这两天南京冷了，宅在宿舍，无聊到觉得实在得排解一下，  
不然我知道状况会越来越糟的，所以今天就拿起了拍摄工具。

觉得自己出现在镜头里太别扭了

听到自己声音也别扭

所以 还是这样吧

.....

大概我的理解“云写作”是“一日见闻”的文字版，对吧。不规定写什么，可以某个事某个想法亦或大段无聊的文字。

要不是话，习惯概念上的“写作”对于我来说，感觉还挺难的。

也许是说话少阅读也少的缘故，要表达一个意思写句话总要思前想后斟酌很久，还难免啰嗦，更无论什么优美、好看什么的了。

从过去到现在，一直以来，仅有的自己的那几个本子上的，我所涂在都是一些类似自我剖析的东西，无聊之极又无用之极，自己都不乐意看。总觉得这是很傻 x 的，可还是提笔就是情不自禁。呵呵。是有多无趣啊？！于是我是很不乐意说自己了。

有趣的是我根本还是会用另外的方式在说自己嘛，就比如上面的这些字，比如今天拍的“一日见闻”，比如等等。

好了好了，不说了。（这是我一直惯用的结尾）

\*\*\*\*\*

### 【曾骞 在广西融安县长安镇和光整骨整脊工作室】

（此为校正帖，上一帖中的《突然飞来的露露》，最后一段倒数第二句中的“去逝”，应为“逝去”。特此纠正。正确内容即以下段落）

我无语了。我一个人晚上的时候坐在沙发上看世界杯。她在房间里上网。叫她也不出来。她说她也在看世界杯，在网上看直播。我想她可能是找到人陪她看世界杯了。所以地球公转和自转严重影响着一个人的生理和心理，随着时间的逝去，世界就是个杯具。

\*\*\*\*\*

### 【二天 在上海】

说好了“啊 向着夕阳奔跑的”是哪个笨蛋？

我说去游泳，这个想法出现时大部分空白都是…

客厅里他把她的 3 到 7 度听成了 37 度，谁也不想解释。谁又可以解释一下为什么睡了 14 个小时后的我还是哈欠连连。

能让气氛瞬间冷起来也是一种代表着才能的才能吧。

噢，从前，有一个单纯的笨蛋，他被阿姆斯特朗回旋加速喷气式阿姆斯特朗炮炸死了。那股仙气周边弥漫着乳白色的烟……

\*\*\*\*\*

### 【杨昌文 在安徽宣城】

马路不宽  
几步走  
就过去了

就几步路  
一口气  
就过去了

\*\*\*\*\*

### 【景三 在福州】

找什么没什么好找的，没什么好抱怨的  
找个房子好好画画，好好念经，就行了  
没啥好烦的，上主早已为你预备。

\*\*\*\*\*

### 【刘淼 在上海】

一道光霎那而过，我感到眩晕，短暂又强烈，在这道光消失前，更多的回忆闪现。这些回忆遍布痛苦与悔恨，在这道光未消失前，将我包围。这道光告诉我，光也有印迹，它是记忆的混合体。

我仍在寻找那道光，至于其它的光，只能假装看不见。

\*\*\*\*\*

### 【魏思孝 在山东淄博有一天杂货铺】

什么东西都没有

下面的故意杀人案发生在 201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 时 9 分。  
先说之前的一天，也就是 29 日。29 日上午我的手机进了水，我拆开甩了多次仍然开不了机，便去了壹世界。修手机的师傅拆开我的手机用电风吹了一会，又用棉球擦了擦，手机就好了。他跟我要二十块钱，我只给了他十块钱。开机后，有两个未接电话，分别是徐成和金文文。我先给金文文回了电话，我问她有什么事。她问我什么时候去济南找她。我想了想说就在这几天。金文文问我到底在哪一天。其实我还没确定好日期，也许今天或者明天说不定是

后天，总之我是没办法给她一个确定的答案。金文文有点不悦，追问我到底来还是不来，如果不来就永远也不要见面了。我也有点生气，说我肯定会去找你的，你为什么这么着急呢。金文文什么话也没说，挂了电话。我又给徐成打电话，问他有什么事。徐成说电话里说不清楚让我去他住的地方，见面谈。然后我就朝徐成住的小区走，已经十一点多了，早晨我还没吃饭，我想徐成也没有吃，就在街边买了几个火烧，有茄子馅的还有韭菜肉的。

徐成还没起床，躺在床上抽烟。徐成说他这几天可能要去济南。我说我这几天也要去济南。徐成问我怎么突然要去济南。我说你怎么也要去济南。

徐成说他今天早上刚接到家里的电话，他一个表叔在济南给他找了个在酒店的工作，让他这几天就去，很急。

徐成问我去济南干什么。

我说去找个女的。

徐成说，是前几天你在网吧给我看的照片上那个吗。

我说，是的。

我们不知道要说什么，沉默不语抽着烟。过了会，我问徐成，你租的这房子怎么办，要退房吗。徐成说，先不退，还不知道济南那边工作怎么样，如果合适的话我就再回来退房，不合适的话还回来。真够麻烦的。徐成说，对啊，太麻烦了。徐成又问我，你要在济南待多久，还回来吗。我说看情况吧，我根本没见过金文文，也不知道两个人能不能友好相处。徐成说他一会要回家拿点路费什么的。徐成走后，我就在他的床上躺了会，很快就睡着了，等我醒来后外面已经黑了。徐成打电话问我还在不，我说还在。徐成说他在公交车上一会就到。

晚上我们去吃饭，本来没想要去星光大道 KTV 唱歌。吃饭的时候我们喝了点酒，乱七八糟的说了很多话，酒也喝了不少，中间我还去卫生间吐了一次，吐完之后肚子里空空的，脑子也清醒了不少便又继续喝了点。徐成想去唱歌。我们是好久没去唱歌了，夏天的时候我们经常去，然后在包房里过夜。平时我们都去小义乌商品城的糖果 KTV，我们去了后没有小包间只剩下大包间，大包间比小包间要贵五十多块钱，我们两个人根本犯不着。出来后，我们问出租车司机附近还有什么 KTV。司机问我们是要单纯唱歌还是有小姐。我说只要唱歌。然后我们就到了星光大道量贩式 KTV。

第二天早上服务员进包间提醒我们要清场的时候，我和徐成还在睡觉，上身只穿着一件秋衣，包间里的空调很足。等服务员第二次来叫的时候，我们才睡眠惺忪的起来穿好衣服，时间大概是八点半左右。

空中飘着一层白雾，冬天萧瑟的景色大家可以在监控拍下的视频里目睹。路边绿化带小树上的叶子全部掉光，只有光秃秃的树杈。这天是星期三，街上的人不是很多，仅有的几个老人身上穿的比较厚，想尽可能的和这个世界划开界限。我和徐成失魂落魄地走着，又困又饿，眼睛都睁不开，有一小会我几乎就走着路睡着了，我想立刻有张床和有个被子，躺上去就算再也不醒来也没什么关系。走过西官村委会办事处，徐成问我带没带打火机，我摸了摸身上的口袋，没有找到，大概是忘在了包间里。徐成也到处找了找，说，我的也忘在包间里了。这时候一个男的从我们旁边走过去，徐成跟上去说，哥们，有火吗。男的猛然抬头看了看徐成又看了看我，从口袋里掏出打火机递给徐成。徐成点完火说了句，谢谢了。就是这个男的，几十分钟后在星光大道门口将一个女的连捅二十多刀，当场毙命。

我们在这个男的杀人前的十几分钟和他有过简短的交谈和眼神交流，可是我们根本就没从他的脸上看出任何要行凶的蛛丝马迹，如果非要让我说出点什么，一个再普通不过的男青年，不苟言笑。当然，也根本没有性饥渴。

几天之后，网上出现一个视频，【监控拍下男子在 KTV 门前捅死妻子】。

视频介绍如下：11 月 30 日上午，在山西怀仁县的一家 KTV 门前，一名男子因为妻子几天没回家十分生气，双方发生争吵，男子一时冲动向妻子捅了 20 多刀，并向倒地的妻子头部



狠狠踹了几脚...监控记录下来了一切。是有多大的仇恨做出这么残忍的事呢！

视频一开始，男子在星光大道门前的空地上走来走去显得略有焦急，紧跟着被害人出现，男子走上去，双方先有短暂的拉扯，随后男子掏出匕首猛刺女子，女子最终倒在地上。期间有几个路人从旁边经过，一个老太太一步三回头看着行凶的全部过程，在更远处还有几个人在观看。女子倒地不起后，男子站在身边朝其头部狠踹了几脚，不，是十几脚，狠狠的。整个杀人过程在几分钟内爆发然后结束，没有任何的声音也没有电影中给予的特写镜头。沉默的长镜头，让人在更多时候感觉不到血腥和残暴，颜色还冬天的灰白，冷冷清清，没有血液喷张。如果不是有简单的文字介绍，这只是生活的一个花絮，甚至连花絮都算不上，只在电脑里占用内存。

网上很多人在问，夫妻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需要用一方的死作为代价。有人说就算是女子在外面卖也罪不至死。也有人说这根本不是人能干不来的事，死后还要朝头部猛踹。我也在思考夫妻之间究竟发生了多大的变故，或者只是一点小的事情，只是男子的性情太过极端。

事情还没结束。12月6日，关于怀仁县星光大道 KTV 门前故意杀人案的案情通报，如下：2011年11月30日上午9时9分，怀仁县星光大道 KTV 门前发生一起故意杀人案，案发当日犯罪嫌疑人落网，并对故意杀人的罪行供认不讳。

## 一、基本情况

犯罪嫌疑人李瑞强，男，24岁，山西省怀仁县人，无业，高中文化，现住怀仁县新家园镇。据其本人供述，当日早上先后到怀仁县的红磨坊、星光大道等娱乐场所提出“要小姐”的要求，被拒绝后离开。正遇到从星光大道门口经过的受害人徐某，于是强行拉住徐某，意欲将其拉进星光大道 KTV 内与其发生性关系。徐某的反抗使李瑞强恼羞成怒，便掏出事先准备好的刀子，把徐某刺倒在地。

受害人徐某，女，28岁，山西省应县人，现住怀仁县二道坡。据其父母称，案件发生的当日早晨，徐某在星光大道东侧的西关村委会办事，由于需要，到星光大道西侧的刻章处刻章后欲返回西关村委会，途经星光大道 KTV 门口。正遇到犯罪嫌疑人李某从星光大道 KTV 出来，被李某强行拉拽，徐极力躲避反抗，终被对方刺倒在地，后经医院诊断徐某入院前已死亡。

## 二、案件接处警情况

2011年11月30日上午9时13分00秒，怀仁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路人报案称，星光大道 KTV 门前有人打架，接到报案后110值班人员立即派警，于9时13分30秒下达指令通知民警出警。9时16分57秒接报有人受伤后，值班人员立即通知了120急救车。9时19分民警到达现场，当场将犯罪嫌疑人控制并抓获，同时协助120救助伤员，随后展开初步调查和现场勘验工作。侦查人员对现场周围的目击者进行了调查，并提取了相关物证，后对犯罪嫌疑人进行讯问，犯罪嫌疑人对其故意杀人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12月1日，怀仁县公安局以故意杀人案立案查处，并将犯罪嫌疑人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的审理当中。

怀仁县公安局

2011年12月5日

今天中午我醒来后给金文文打了个电话，告诉她，一个男的早上九点多去量贩式 KTV 找小姐，是量贩式的，就是去找小姐，是早上九点不是晚上九点，你别打断我听我说，结果没有小姐，他就走到外面刚好一个女的经过这个男的想拉着这个女的去 KTV 里发生性关系，结果这个女的反抗他就掏出匕首把这个女的捅了二十多刀，是二十多刀，没错，你可以去网上搜一下，有视频的（[http://v.youku.com/v\\_show/id\\_XMzI4ODcxNTAw.html](http://v.youku.com/v_show/id_XMzI4ODcxNTAw.html)）。女的死了。

金文文问我，你什么时候来找我。

我准备一会去火车站买票。

快点来，不然我杀了你。

挂掉电话，我坐上公交车去火车站买好了票，当我在候车室等车的时候，金文文给我发了条信息。

视频我看了。

我已经买好了票。

你不要过来了。

\*\*\*\*\*

### 【贺建飞 在贵州福泉】

#### 诗歌与书法

今天下午，一个书法家朋友因为在家里写字写蒙了突然想起了我，就串到了我办公室来里。我放下手头的工作，我们边喝茶边聊天，聊了一个下午。聊到了他今年在各种展览中所得的奖金、稿费就有3万多元。他是靠书法养家糊口的。老婆没有工作，一个孩子打工，一个孩子还在读高中。除了每年的奖金、稿费之外，他还有一份每周两天在省艺术中心给少儿书法学校上课的工作以及卖字的收入。一个书法家就这样养活一家四口人。而一个诗人呢？别说诗歌买不了钱，也不可能有一个可以给你带来稳定收入的诗歌学校给你那样的一份工作。所以，作为朋友，我为他高兴，但没有羡慕。我知道，从物质性上来讲，诗歌和书法没有可比性，各艺术门类之间都没有可比性。艺术门类之间只能在精神上来谈相通和相区别。

\*\*\*\*\*

### 【NC灰 在安徽】

#### 从立冬到大雪

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悲剧，每个人可能都会想要大言不惭地说，我很特别。

考完毕业考试已经有一整个月，上个月的七号，也是阴天，我最后一次从那张床上醒来，伸着脖子看了看外面灰白的天空，还是决定回家。我收拾行李的时间绝对不超过二十分钟，所以后来在想，这两年我是过得多单纯，只用了二十分钟，就可以结束这段生活，当然，两双

破鞋子，半瓶洗发水，一个魔方，一本记了四五页的笔记本，一只可以躺在手心的廉价木偶……还有，还有后来邮寄回来的被子，等等，当时我也抛弃了不少东西，一来我的力气支持不了再多带些杂物，二来我知道，即使回到家，我也会在未来的某个时候，把它们丢掉。我想，如果它们可以思考，应该是悲伤的吧，我可以理解，甚至有时候会为此深深地自责，更夸张的是痛哭。拥有，丢掉，多残忍的事情，但是我从来没有悔过，我有各种各样的人格缺陷，这些任何人都可能存在的遗憾，让我从自身开始，无法包容所有人，这个道理，可能每个人都有体会。

上个月的七号也是阴天，甚至有雨，但我一点都没有犹疑，要不要推迟回家的日期。当时有一个室友送了我，我们走了一站路，再等着去火车站的公交，因为是底站，我们没有面对多久，车就来了，我上车，他回头。其实我两年来都没有坐过这条线，所以现在在车上，看着外面的街道，简直就像第一次来这个城市，你知道，一个不是城市里长大的人，在看到陌生繁华的街道时，脑子里肯定会有很多憧憬在膨胀，各种电影里的情节，都开始披着记忆的马甲，换上自己的脸，在温热的胸腔里回旋。其实很多时候，这些故事，没有起因，没有结果，甚至我们连情节都讲不清楚，但他们就在那儿，隔着一段无法越过的距离，可以说是，嘲笑着我们，或者说是，我。

前两天这个室友在QQ跟我说，他现在还没有离校，一直在找工作。我说怎么样了呢。他说在城隍庙旁边什么地儿干了两天，但人家叫他到外地出差，然后他就辞了。我忘了我之后说了什么，不过我也说不了什么，对于工作的事，我提不出任何建设性的意见。接着他问我，你当时那么急着回家干什么。我说我呆在学校也没事做，反正迟早都要回来的。其实听到这个问题的时候我有点犹豫，因为我一直觉得生活里的聊天很多都是在说废话，我们这样的一来一回当中，当然也不会有多少新意，但这个问题让我犹豫是因为，有一些当时发生的事，他并不知道，虽然我没有刻意隐瞒，但是过了那晚之后，真的没有多大的勇气提起。中间他说，那天送走我之后，写了首诗，但只写了七行，让我看看能不能补上最后一句，我说好啊你发过来吧。下面是他的诗：寒秋烟雨路微蒙，落梧衔枝话序曲。冷风错雨鸣碎音，孤空一寂惹人怜。前程一路尔独行，荆棘何堪任脚欺。他日登高向天笑，……。我说我对古诗一窍不通，如果接也只能恶搞，比如现在倒是有一句，他日登高向天笑，陆陆零玖必最屌。6609是我们曾经的寝室号。然后他说，杰走的时候他也写了一首，不过自我感觉没有这首发挥好。我说那你也发过来给我看看吧。当然还是七言律诗，这方面他的确挺屌，至少屌过我们另外五个人，因为我除了小学低年级的诗还能凑合背出来以外，真的什么都不记得，但他居然能写，虽然我评不出好坏，但还是真心佩服，他也是真心低调，从来不以此炫耀。后来他又汇报了其他人的动态，瑞在奋战专升本，志回老家考他爸单位的职员，杰继续回去做他富的不太明显的富二代。我说安呢，他说那家伙当老板去了！我：！。他接着说，是到一个火锅城干储备店长去了。我估计，照他的能力，应该升的很快。而他自己呢，据说家里人介绍到一个公司上班，应该最近也就办妥了。至于我，他没有细问，我也没有明说，以至于到现在，我都不太确定，句号该落在哪儿。

以前我在自己的空间里讲过一句很肉麻的话，但觉得很能表达我大多数时候的心情，我说，我不知道我想要去哪儿，但我就是想离开我在的地方，我不知道该说什么，因为我担心我随时都会想要离开。当时我应该是对一个人很绝望又很抱歉，于是产生了错乱。我在离校那个瞬间也是，悲观真的是一种深刻的，携带终身的疾病，由于找不到自己的存在感，就只能悲泣生活，而又无法自拔，其实毫无意义，当然我也不能定论。

离校的前一天晚上，也就是考完试之后，我们寝室几个人进行了在学校里的最后一次聚餐，因为平时相当闲，经常凑钱下馆子，所以根本就是当作吃顿饭而已，只是大学城的饭馆真的很多，我们就选了家从没去过的。班级的聚餐在之前几天就吃了，那天很诡异，因为班主任限制喝酒，所以我们这些不主动要求的路人，基本没喝到多少酒，也就不存在大家印象中毕

业聚餐鬼哭狼嚎的景象，大多数人都喝的恰到好处，不至于兴奋。但是这天晚上，公元 2011 年 11 月 6 日的阴云下，我喝多了，虽然没有吐，可所有没有喝到这份上的人，都能判断出来我的状态。单纯意识到可能喝多的那一瞬间，我很开心，因为是第一次，好像最后又追加的那些酒，都是有意为之，但是记忆这么清晰，又不像一般醉酒人的风格，只是我很清楚，自己的某些行动，已经是失去控制的表现。饭局结束后，安把我们一行人领到附近一个很有名的小酒吧，每个人只点了饮料，打算聊到时间，再去 K 歌。因为有一个喝到昏迷被送回学校的，以及一个有女伴陪着的，所以最后真正在酒吧里坐到深夜的，只有四个人。酒吧里很昏暗，墙壁地板天花板都是木制的，两边橱窗里摆着各种文艺书籍，或者是另类杂志，还有很多人留下的记忆，里面的人都很安静地聊天，一个穿着深色落地长裙的女生在服务顾客，其实我当时我不太确定她的性别，还问了经常光顾的安，结果是肯定的。墙壁上挂着一个很古老的电视，里面正放着一只古老的 mv，是一支唱英文歌的摇滚乐队，我不知道他们是谁，但我了解，那是这个酒吧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为了给我们灌输记忆，那些有关摇滚乐黄金年代的记忆，然后那些被选中的人就会沦陷，成为他们在时间空间上都格外遥远的追随者。我感觉自己想吐，幸好坐在靠窗的位置，就把窗推开，虽然是大学城，但毕竟不是市区，所以我被突然袭来的郊野的夜风吹走了大半酒意，然后我把头缩了进来，看了安一眼，另外两个人也在看我，我突然哭了起来。他们先是一笑，因为确实证明我喝高了。然后看我哭得很认真，就渐渐把表情收回来，沉默着用汤匙搅着面前的饮料。我只管闭着眼睛哭，即使睁开了，也是模糊一片。因为放着古老的摇滚乐，而且附近的桌上也没有人，所以还算没打扰到别人，只有桌上的三个人，加上我，可以听见卡碟一样在我嗓子里来回滚动的声波。我大约哭了十几分钟，在这期间，我几度试图停止它，但每当呼出一口气在眼前冷却时，又会有一股新的热流涌向眼眶，而心里面也仿佛有沉寂了几万年的苦涩在盘旋。我想最后我是累了，因为即使是做俯卧撑，二十分钟也是我的体能极限了。当眼球不再分泌液体之后，我就掀起衬衫，擦干了脸上的眼泪，擤尽了淤积的鼻涕。我试图讲话，但发现嗓子是噙的，但还是能正确的咬字，我也确信他们都听懂了我说的话。我说的是：安，我喜欢你。……

那天晚上，我们如期去 K 了歌。第一次通宵唱歌，加上以前几次通宵干的事，让我得出了一个结论，那就是，任何形式的通宵都是傻 X。这边厢睡觉，那边就唱，这边的醒了，那边就躺下补觉，最后都精疲力竭，脑袋要炸掉，完全失去了唱歌原始的乐趣。而且也不敢唱太劲的歌，要不然你就会感觉到，那个躺着的人正捂着头，在沙发上摆出一副痉挛的体态，要不是极其自私的人根本没法自如地挥洒出力量。我算是唱的最多的一个，唱到最后我真觉得，我这辈子再也不要唱歌了，这句不是为了搞笑，而是我感觉再没有一首流行音乐可以唱出感情，因为这些都是不可能被人理解的，就算不，理解也是暂时的，而误解永恒。

回来家的第二天就立冬了，今天是大雪。从立冬到大雪，整整一个月的时间，我都在家。旧历的节气名称让我很迷惑，因为在所谓的立冬或是小雪的那些天，根本就没有像他们描述的冬天的迹象，这期间，我还在出大太阳的日子里晒了被子，到文化馆的院子里，捡到了最后幸存的银杏叶。但这并不妨碍它的有趣，也许，在平行时空里，此时此地，已经有人看见了大雪纷飞。

\*\*\*\*\*

【汤贤生 在安徽合肥】

女网友

你相信网络么？

说实话，我不知道。

今天我想说说我见过的一个女网友。

我是一个很传统的人，活了 24 年，至今没有恋爱过，甚至在大学的时候，见到自己喜欢的女孩都会害怕，说不出话来，这是真的，甚至现在还是，但却的确确实见过女网友，也许你不信，我一共见过两个女网友，这是第一个。

那是在读大学的时候，好像是大二吧。有一天，她突然说要来找我，要来我的学校跟我见面。我也不记得我们是怎么认识的，好像是她加我 Q 的，至于为什么加，我也不知道。说实话，那时候，我不是相信网络这玩意，甚至现在还有点，总觉得太虚幻了，何况是网络上的人，所以我不是很想见，有些害怕，我也不知道自己怕什么。但是她是个女孩，怎么好意思拒绝呢，况且我看过她的照片，还跟她视频过（当然，是她要求的，我一直挺胆小），她看起来长得还算不错，于是当她在短信上说要来找我的时候，我说好吧。反正应该也不会出什么事，她作为一个女生都不怕，我一个男生怕什么呢。

她在来的路上给我打电话，说在车上，快到了，还说自己晕车，我提醒她往窗户边坐坐，不过她的声音并不是我想像的那种很温柔很女性的声音，但也不算不好听，比较正常吧。后来她说快到了，让我去接她，她坐的公车没有直达我们学校，而是距离我们学校有一站路的地方。我有些恍惚，像在做梦，一下下课我就冲出了教室，去她下车的地方接她，毕竟让一个女孩子等太长时间是很不好的事情，但我还是有些害怕，但怕什么我还是不知道。

从学校这边走过去大概要 10 几分钟，我走得很快，因为她说已经到了，一边走我一边给她发信息，说马上就到。开始她说没关系，但过了一会，她回信息说我骗她，她想走了，这让我有些生气，有些被耍的感觉。等我赶到的时候，她还没有走，还在站牌那里。虽然见过照片，但还是不知道哪一个是她，站牌那人挺多的，都是附近学校的学生在等车。我走过去，打了她的电话，看到一个女孩在看手机，应该是她，她也看到我了。我们有点陌生，她看上去不像照片上那么漂亮，这让我有点失望，但她相当的丰满，20 出头，正当少女时期，圆脸，红扑扑的。后来，我们熟识了以后，她还来找过我几次，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次，她穿了一件线衣，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衣服的缘故，那一次，她硕大的屁股和胸的轮廓异常明显，而且充满了美感，让我有一度非常怀念，但我们什么都没有发生，再后来我为她写了一首诗，这是后话。

见面之后，我们都感觉彼此和照片上都不是很像，可能她觉得我没有照片上那么帅气和阳光吧，我们似乎感觉都有点失望。这是我第一次见网友，还是个女孩子，但是我感觉她不是我喜欢的那种，我是这么感觉的。我们随便寒暄了几句，她说她是本地人，一直在外地工作，读完高中就没有继续读书了，自己不想读，我不知道说什么，我知道每个人的路都是自己选的，也许这样的生活更好，虽然我不知道自己读书是为了什么，或许只是为了混时间。我们去饭馆随便吃了点饭，之后，她便和我一起去了我的学校，我所在的学校是一所普通的大专，没有什么严格的限制，所以我们很轻松的就进去了。

她跟我一起去了教室，我开始有点害怕，怕同学们起哄。还好我们上的是微机课，老师也不怎么管，甚至有些同学可能老师自己都不认识，在这样的学校，几年下来，老师不认识自己的学生是很正常的事情。我们找了个座位坐下来，开始上网，上课没有人管，可以随便上网，我给她找了个位子。几个关系好的朋友知道她是我的网友，开始嘀咕，我有些紧张，因为毕竟我们没什么，她也不是我喜欢的类型，不过她的身材的确很好，长得也不错，我后来一直都这么觉得。再后来，她慢慢和我的几个好朋友熟悉起来，可能因为都是女生的关系，她们聊得很开心。这是我第一次见网友的情景。

我是天生比较被动的那种人。后来她走了，断断续续给我发过一些短信，聊了些什么已经不

记得了。再后来又来过我们学校一次，说在我们学校还有一个网友，我没有在意，但后来我发现她说的那个网友是我的计算机老师，还听我室友说她约他然后又放他鸽子，我觉得这样的女孩不是很靠谱，说是骗子倒不至于，只是感觉这样的女孩子不是很好，也许她的性格是这样吧，我想。

再后来，我们没有联系了。

去年春节她在 QQ 遇到我，问我是不是毕业了，我说已经毕业很久了。她还问起我的那些朋友，说很怀念那段日子。跟我开视频，她看上去似乎有些憔悴。还说自己跟家里人吵架，不想回家过春节，一个人在乡下老家的老房子里。我开玩笑说来我家，她说好，我笑笑。那一刻，我突然觉得她是一个孤独的孩子。

也许，人生的很多事都是这样吧。有些人，见或许比不见好，有些话，说或许比不说好，也许见了说了，一切都变了。而所谓的美好，也许只存在于我们的想象之中。

你说呢？

\*\*\*\*\*

### 【错了 在湖北天门】

零点过，关了电视睡觉，才晓得外面在下雨，雨水落在屋顶/塑料/地面的声音清晰可辨。我想之前那会雨肯定已经在下了，但电视的声音大过了雨声，我没有听到，电视也多少转移了视线吧，反正我完全没注意到外面正在下的雨。也许正是有了临睡前有意识的( ~ ? ~ ) 想~，早间半梦半醒注意到的第一个声音，不是人声，而是雨水打在塑料棚上频率较高地沥沥声，我想到了外面是不是在下雨，但判断不出，于是翻了个身，捂紧被子，继续睡了。

\*\*\*\*\*

### 【林叶 在湘潭】

暗恋

躺在被子里，意识到正穿着衣服，不能完全感受到包裹的温暖。毫不犹豫地脱去，终于无碍了。楼下电视声音清楚，窗外汽车带动空气的声音，被浓厚的雾包围了。平躺、蜷腿，感受到黑暗。进入最原始的感觉。

\*\*\*\*\*

### 【郑在 在北京】

亚麻布

首先是亚麻布，然后才是我的小主意。我喜欢亚麻布，纹路清晰，质感十足，你再也找不到

比亚麻布更有韧性的布料了。关于这些布料，有的被做成衣服，包裹着那些男男女女潮湿的屁股。有的被挂在窗户上，恩对，是窗帘，遮挡着那些男男女女潮湿的一切。有的被当做画布，承受那些男男女女潮湿的想法。还有很多，沙发布、门垫、鞋子、围巾?????这就是人们喜欢亚麻布的原因。我为什么喜欢？好吧，我喜欢它是因为它被做成了一个口袋。

亚麻布袋。

先前用来装那些潮湿的皮具。一个价值不菲的女包。

现在它在我手里，一个卡其色的亚麻布袋。

我想到了能用它干些什么。

其次是那把剔骨刀。我不知道怎么说才准确，或许它不叫剔骨刀。这把刀被我们用来切冻肉，又尖又长，底部宽的地方有锋利的锯齿。那的确很锋利，像年糕一样的冻肉被轻易划开，里面的骨头——不管是鸡骨、羊骨或者牛骨，只要你下点功夫都能切成你想要的样子。每次都是我切，我知道切什么样的骨头要用多少力气。我还不知道的是切人的骨头会怎么样，但我相信那不会难到哪里去。

我热爱这把刀，因为它的锋利。我可以先用刀尖刺入她的脖子，然后用下面的锯齿干我想干的一切，我有的是时间。最好是在厨房里，当我切着冻肉，她在不停地说着注意事项时，这些她已经说了上百遍的话。如果我的动作足够迅速，这将会是最后一次。我所要做得就是让她来不及反应，在她还没有叫出口之前把刀扎进她的脖子里。这样我最多能听见喉咙里冒出的气流或者血堵住气管的声音，或者是，她还没说完的一句话的最后一个余音，那已经散乱了音节。然后，我就能安安静静的慢条斯理地干我想干的一切了，当然我知道，首先是处理尸体。

如果在厨房没有机会的话——我们已经很久没做过饭了，厨房的墙上蒙着一层灰，抽油烟机上满是油点。我打赌除了这里，任何有女人存在的厨房都不会是这样。好吧，如果在厨房没有机会，我想最好的机会就是在我给她切水果的时候，当然她一定不允许我用这把切过生肉的刀子切水果。这就是为什么我现在我床下的抽屉里藏着那么多刀的缘故了。水果刀、削皮刀、剪刀、甚至他妈的指甲刀。我要确保万无一失，我要确保在她叫我给她切一个柚子的时候除了那把切肉刀找不到任何刀，我能轻易的做到，从现在的情况来看我已经做到了。接下来就是等待了，等她想吃一个柚子——或者别的什么的时候，就是她去天堂的时候。

虽然我知道这要用洗洁精洗很多遍，如果不洗，她是不会允许用这把刀切水果的。好吧，我洗。洗一把刀，然后一只水果被切开，然后是一个脖子。当她站在旁边，喋喋不休地说着在八卦杂志上看到的自以为有趣的事情时。谁家的老婆又怀孕了。谁家去日本度假被拍到了。谁在某个活动上露底裤了。谁又打肉毒杆菌了。这他妈跟我有半毛钱关系吗？或者当她憧憬去环游世界、要在加拿大定居时，在她上千次说到这些的时候，我猛然转身，用这把小刀子结束这一切。

最后才是亚麻布袋。割掉指纹的手指，切成一段段的腿骨，还有一部分脂肪，装进这结实的口袋里。当然不用任何人提醒，我知道需要先装进一个密封的塑料袋，为了保险起见，你还可以绕上几层保鲜膜。然后就像在超市里买到的保险羊肉那样放进口袋，噢，这个质感十足的亚麻布袋，用手轻轻划过，你会感觉到上面密实的纹理，无声，无味，无色无求。

最后，拉上拉链。

我可以提着她去逛街，去逛公园，去压马路。我们默默地陪伴彼此。虽然一个口袋里只有她的一部分，但这样就够了，你难道还像小时候一样指望这个世界全是你的吗？

如果我感到累了，像现在一样，我疲倦了。我同样有很多选择，再也不会有人左右这些小决定。在深夜出门，不行。买一个新款相机，不行。吃个宵夜，不行。再也不会有人和你争论，更妙的是，还有人还陪伴着你。在冰箱里。你还可以坐在餐桌上和她对话，“嗨亲爱的，我们明天一早就去爬山吧。”

沉默。沉默就是默认。

好，明天一早我会准时出现在香山的山顶上，提着我的亚麻布袋。

\*\*\*\*\*

【以下简称刘某 在上海维京大厦】

只有一日见闻，才能阻止我自杀！

今天决定参加周樵的“一日见闻”！

日子一天天过，都腻了。拿手机去拍，感觉还真不一样。平常的事儿都变得有趣多了。时光无贵贱，万事由心起，佛经说的没错。

端着手机往前走，边走边拍，记录那些瞬间表情，惊讶、微笑、疲倦、愣神、专注……我像个外星间谍，挺好玩的，所有故事都无法预测，所有人换了一副新鲜模样。拍完一段，回播一段，越看越觉得好玩。呵呵，原来我的同事都不算难看，原来的我的生活并非如此无趣。借用乌青的名言：只有一日见闻，才能阻止我自杀！

当然，我还有另一个想法，就是让大家看看我一直想摆脱的那种写字楼生活。

实话说，这种生活并非真的掐着你脖子，乍看起来甚至还光鲜亮丽。看吧，人们都是礼貌的，笑容可掬的，像乔布斯那样动不动破口大骂毕竟是少数。在 IT 公司，人们都是这样，活得比较厚道。读书学技术进公司，上班下班做项目……

很多人和我一样，自小离家，总是像候鸟那样迁徙，从一个地方飞到另一个地方，从一家公司到另一家公司，甚至从一个大陆到另一个大陆。出生之地不是你该生活的地方，你要去异地去他乡去城里，去创造一种新的生活。乡下是你的家，你却不能停留。漂泊感油然而生。一路上遇到的都是陌生人。我没觉得这没什么不好。我觉得挺好。遇到一些姑娘还是挺漂亮的，遇到一些哥们还是挺有趣的。去什么地方不重要，重要的是人。人对了，就什么都对了。别谈什么道理。道理我懂。大多数时候，别人骗你很少，都是自己骗自己，骗得死死的，不愿醒。一天如此，一分一秒，爱情亲情友情莫不如此。

什么新生活啊，换一种方式骗自己而已——我是个沮丧的人。

拍视频的时候，我想啊，原来人是这么不同。生活和生命真的很神奇。都是过一天，人还是这些人，事儿也还是这些事儿，感受起来却千差万别。迎面飞来的雨滴，吃东西的样子，走路的姿势，说话时的紧张与停顿，触摸手机的那一划拉……正是这些种种细节，构成了日常生活，而周樵从中剪出了诗意。

我始终觉得，乡下有意思的是山水，城里有趣的是人。你想啊，这么多人挤到一个地方，操着不同的口音，带着不同的过去，在一起“容貌市场”。看着他们滑稽的样子，好像跟这些素不相识的人亲近了许多。

看一日见闻，我还想啊，各地的朋友都有他们自己的生活，多好！昨天还跟小魏讲呢，真想把这些人挨个见一遍。如果有一天，我走进你的生活，要你跟我走，你愿意么？

呵呵。

\*\*\*\*\*



【网财 在兰州】

困惑啦

看佛洛伊德讲心里学的一本书。上面有一个结论：妄想症这种特殊的精神疾病，现在虽已不再被认为属于“转移精神官能症”，却常常因为要压抑其强有力的同性恋倾向而产生。（妄想症，又称偏执狂，为病人对于一件实际上发生的事件的误解，而逐渐发展出一套错综复杂、难以辩驳的妄想系统。此种妄想状态并不干扰病人之其他方面的人格与思想。在东方国家，纯粹的偏执狂较少。--原注）

还有一个就是著名的阳具嫉妒理论。

两个我都觉得挺有意思的。第一个因为我不懂这是他妈是什么结论。第二个，哪位女果友可以给我讲讲啊。

\*\*\*\*\*

【菜小龟 在成都某空调吹不到我的办公室】

\*一日见闻 20111207 视频日记

我可以比房东晚起半小时，但因他们起床时动静大，所以也没什么用，还不如早点起来上班，不至于路挤。女房东不知什么时候开始，喜欢听评书，她起床后就会收听评书，我虽然也爱听，但更想睡觉，这可是冬天的早晨啊。还有，开了门猫就会溜进来了，一直重复闹铃，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

我骑车上班要经过附小，小孩都有大人送，车送或者徒步送，与我出发的时间重叠了，也就是说，我一出门就路很挤。

这车的挡泥板很短，地面有水，就容易打在身上，特别是后背，身上有泥点子，本来也没什么，不至于说什么心情不好，但你老惦记，有点烦，就跟骑一车还背个什么东西一样，老得想着它别掉了。所以，下雨骑车非常困难，一点点雨就要披雨衣，可是我又不喜欢雨衣，原因嘛，也不见得有趣。可是雨衣为什么叫雨衣呢，防止子弹穿透身体的衣服叫防弹衣，为什么雨衣不叫防雨衣？命名没有统一规范，要么都不带防，叫雨衣、弹衣。要么都带防叫防弹衣、防雨衣。

那个地方卖油条，打着横幅，内容是绝不添加明矾之类，很革命的油条摊。而且真的很大条，也很油……我买过两回，头一回有点搞不清状况，眼看它在热油里变得很大条，却犯了经验主义的错误，随口说，来两根，那人还跟我确认，您是要两根吗？我说是。它是论斤卖的，两根很重，我也忘了多少钱，反正吃的很撑，只勉强吃完一条。我明明不喜欢吃，却买了第

二次，可能是饿了吧。

我这件衣服比较有意思，拉链可以拉到底，把头全埋起来像个蛋，可以只留出一个小洞，用来流鼻涕。

\*\*\*\*\*

## 【白完兔 在成都】

成都记

上古

一棵树

一人走过

见厕所

（如厕之所）

很好

有这棵树

如厕时可靠

抱，蹭，看

他找来竹子

编成篱笆

把厕所围起

（包括树干）

又引水冲厕

使之味清新

他欢喜众人

来这里如厕

于是在厕所外

摆了个烧烤摊

吃烧烤宜喝

啤酒或雪碧

如厕之人

不想离开

找来竹子

建起房子

一间一间

形成街道

一智者

唤其为海椒市  
吃烧烤不可  
缺海椒故

102°54'  
30°05'  
东经  
北纬

之后万年  
成都

\*\*\*\*\*

### 【刘一刀 在成都床上】

这几天不知道咋的，又开始睡眠不好了，晚上睡那么晚，早上又醒那么早，真是睡得比狗晚，醒得比鸡早啊！

反正没怎么睡着，就起来了，看了下今天的股票，已经跌得地板上去了，据说估计又差不多到底了，随时准备反弹，你信吗？反正我是不信了。

无聊，去很久不去的博客晃了一圈，才发现好友里面的人已经死去了很久，基本没有一个活口，不知道哪天会活些回来，但我确定不会再像以前那么多活的了，其他的也许将永远死去。成都的天气就像现在的股市一样冷清，所以，大多数时间我只能透过窗户看外面的风景，

\*\*\*\*\*

### 【戒子 在武汉】

下了一阵桂子雨过后，我就回去了。在旁沙街里的一条巷子中间，我碰见了初中的语文老师，肩膀挨著一起走。他老了更多，几个年头前，他留著沙哑的平头。他那时很好看，也容易显得苍老，眼睛总是深深的一道沟壑，荡漾著明白如画和忧愁的光。现在他几乎不变，更可怜了，穿著深褐色的灯心绒夹克，明明四十岁的身体，一下像六十岁的老人，一下像历史中翘楚的判官。他从远处的路径走过来，眯著眼，认不清我，好可怜。走近了看我，又瞠目结舌。看他鬆弛的皮，我突然知道他爱过我。

他的妻得癌，死了多年，没给他留过子嗣。那时候他的院子里，种了一块地，夏季上面突然冒出来一大片黄百合，把我吓了一跳。我们几个人就都在黄昏暑热在消退的时候，著了各种很不像样的衫子，坐在房子前头很长的台阶上，摇著扇子，喝水洗头，洗内衣裤然后晾起来，瞪著那些诡异的花的头，汗滴了一个胸脯。我记得那个时候我还没有入性发育期，所以胸口是平平的，只有洁白的晶莹的汗滚在那裡，湿漉漉的，很无辜地纵横交错。有时候我们会面红耳赤地争吵数学题的解法，那时候他就从裡屋走出来，很宽慰地站著。暴雨过后，院子都是泥，出现彩虹的时候，我们所有的人都在场，愣愣地看著，彷彿在这种同窗学习和起居的

生涯中找不出任何异华的头绪。

\*\*\*\*\*

### 【nikita 在大连】

几乎每个词都有一个意向  
一个感觉  
或者一个画面  
一个预先设想  
比如我读殊途同归这个词  
我想到的是李叔同

殊途同归，  
殊途同归，  
殊途同归，  
殊途同归。

\*\*\*\*\*

### 【老马迷途 在广东湛江】

为了防止忘记果皮云写作日和周樵的“一日见闻”拍摄日，我下载了一个电脑桌面便笺，贴在桌面上作为提醒。昨晚我就在想要写什么。一直没有头绪，但也毫不忧虑。这就是果皮云写作让人开心的原因，没有硬性规定。总之写不出来信手涂鸦也行，写周记我还是在行的，以前的语文老师也爱看我周记，还写评语说很享受。

于是我准备洗个澡，看部片子，睡个好觉。兴许能做个有趣的梦，能写点什么。我总是喜欢抱着船到桥头自然直的想法。有次我睡着做了一个奇特的梦，有写首诗记录下来的念头。当时是早晨五六点钟，正好困乏，便想醒来再写吧。睡到日晒三竿，也忘了有这回事。大半天的想起来，又忘了要写什么，做的是个什么梦。我使劲想不出，就不写了。缪斯女神的无故降临没能及时领受，虽有遗憾也不十分在意。想到这样的时刻曾经来过生命，特别踏实。写不写是另一回事。

我洗澡洗到一半突然黢黑一片。宿舍停电了。我赶紧冲干净身子摸黑出来。头发湿了干不了不能睡觉，只能等着它干。笔记本电脑的电也用不了太久，反正坐着无聊，随便看了桌面上下载好的电影《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这片子最近正好火热。我一边看电影一边用浴巾擦头发。大约五十分钟，电脑提示没电，头发也干了，只能关机上床睡觉。

今天起床脑袋空空的，没做到有趣的梦。依旧不知道写什么。我躺在床上看着没几年就已经出现水渍的学校宿舍天花板，一圈一圈发黄。电风扇安静地吊在上面，我有点想把它打开，吹吹风。可惜宿舍停电。我躺了很久不想动，后来还是下床了。爬下床坐电脑椅上，发呆。发呆时我最喜欢做的事，我做事很磨蹭，有拖延症。我突然想起要拍周樵的“一日见闻”。于是我又爬上床，把手机打开，设定拍摄模式。镜头对着天花板，水渍一圈一圈发黄，电风

扇安静地吊在上面。我拿着手机爬下床，坐在电脑椅上，然后拿起纸篓走到走廊倒掉里头的垃圾，回到宿舍阳台的洗手盆洗手，看阳台外的风景。然后手机就没电了。我的第一段见闻就这样。

平时我都是晚上睡觉手机才充电，所以手机没电也是意料之中。我的计划是要拍一下上课时间的滚滚人流，来自各地的学生，有80后也有90后。刚好又是毕业季，拍拍毕业礼的状况。结果拍人流的时候手机坚持不了三十秒又挂了。很多事情你想起要做往来不及。二十多天后我也可以毕业走人，告别学生生涯就再不能体验这样的生活。

我把手机充电器带到课堂让手机充着电。想着拍拍上课的情景总可以。结果两个班只来了十几个人，老师只能让大伙儿做练习。要不是宿舍没电以及想充实一下“一日见闻”，顺便做个记录，我也不会上这堂课。

就在冗长沉闷的过程中，我把所有的事都抛在脑后。下课已经傍晚，我和几个女生吃饭堂，其中一个领了奖学金请我吃。大家一边吃饭一边聊别人坏话，我喜欢说人家坏话，不过只一笑而过，不恶语相向也不加害人，但我也算不上好青年。从饭堂出来夜幕降临。我又想起拍摄的事。饭堂到宿舍很近，我只能拍几十秒。我的“一日见闻”差不多就结束了。

我还是不知道要写什么。回到宿舍已经来电了。微博上魏思孝问我写了果皮云没，他说他写了个小说。他真不错，才思敏捷。我说还没头绪，只能扯淡。扯淡也一直是我的爱好，了解我的人都知道。我这种话唠说个一天也都可以不累。我看时间也不早，12月7号就要过去。于是打开乌青的果皮页面，准备了这篇短消息。消息不短，记流水账。看着时间不多，我也准备收手了。

日子要怎么过才有意思我也不知道。隔三岔五发发牢骚，不管别人愿不愿意听，总是件幸福的事。

\*\*\*\*\*

### 【garrote 在北京某大楼】

“我的舌头，真的会伸出来吗？”小云问刽子手。

“根据我的经验，大部分人会的。”

当吊在空中蹬踢着一双光脚的时候，小云的瞟到了自己不受控制的舌尖。

她的最后一个念头是：操，他说对了。

\*\*\*\*\*

### 【萨尔卡 在河北邢台】

我有一个叽叽喳喳的女朋友，她每天都拽着我没完没了的问这问那，我被她问烦了，就说：我又不是十万个为什么，哪知道那么多啊！她不管，自顾自地在那说。她问，我不答，她就

捶我一下，然后挠挠头，又想自个儿的事去了。有一天，我说：咱俩玩个游戏吧。她说：好啊好啊，我最喜欢玩游戏了，玩什么呢？我说：咱俩比比谁憋着不说一句话的时间长吧。我话音未落，她突然一反常态的松开我的胳膊，疾步走到我前面，郑重其事的说：你是故意的，你不爱我了，我要跟你分手。然后我俩就分手了。后来我听说她去聋哑学校当了老师，而我则变成了一个彻彻底底的话痨，只是没有人再来问我为什么。

\*\*\*\*\*

### 【袁玮 在北京】

就这样，我站在消防队的门口等着 About3 的爸爸来领取纪念品。我不可能杀一个小孩，电话恰巧是一个 13 岁的男孩接听，如果是爸爸在家，那接电话的就会是他的爸爸。About3 是指他还是他爸爸？作为一个刚刚成为杀手的人，我该给自己制定一些底线。我现在的底线就是，我想不想杀掉那个小伙子，我可以假装接电话的其实就是他爸爸。

杀一个人其实也不是一个难事儿，只要你能领到任务。等等，About3，是否和名单上的第三个人有关系？我掏出名单来，另外一只手夹着香烟，离建筑队的下班时间还剩 2 个小时。第三个人在名单上的名字是：Dream8。我把烟狠狠摔在地上，用脚碾灭。我根本就不是做杀手的料！

我把那盒子蛋糕给了男孩的爸爸之后，就回家睡觉了。那块蛋糕可不是免费赠送的礼物，我一共定做了四块同样的蛋糕。如果名单上有四个人是用蛋糕毒死的，那我很快就可以完成其中的五分之一。我打算用这四块蛋糕分别毒死名单上的第 1 个人 About3、第 3 个人 Dream8、第 8 个人 With11、第 11 个人 crash1。我觉得他们四个人之间有着奇妙的关系。名单上有四个英文代号，而代号后的数字又刚好可以对应成完整的关系，而不涉及到名单上另外的 16 个。也许，这四个人可以吃到同一块蛋糕，而不用我浪费剩下的蛋糕，那三块可以另做打算。我睡在我的床上，看来第一天也并不算不顺利。这比我预想的要好些，我只要耐心的等着，过不了多一会儿，小城就会消失了一个人，建筑队很快会找到新的替补，搬运砖头这种事儿的技术含量不会那么高。我脑子里想着那个拿过蛋糕的工人，他的样子就像一个建筑队的工人，穿着沾满水泥的牛仔裤，鞋头上顶着灰，他伸过来的手布满茧子，很客气。他说，我儿子叫我来领奖品，他告诉我他今天做了一件好事儿。

是啊，您儿子帮了我一个大忙，您应该为他感到骄傲才是。我说。

\*\*\*\*\*

### 【Johnny 荷兰】

早起

我不喜欢天不亮就起床。虽然在有些季节，时间很晚了天都不亮。这里我更指时间尚早，天还没有亮。我想大多数人和我有同样的感受，特别是当你过惯一种规律性的生活，突然一天，还要很早起床，那真是一种挑战。天不亮就起床，那总该是有原因的。为了早起去干一件事情，且多数时候它应该是一件重要的事，一件前一晚就已经计划或预谋好的事。总之这件事情必须在天不亮的时候起床，并在之后去做。既然这是一件有计划有预谋的事情，我当然希

望能准点起床，以便可以顺利地完成它。这个时候，你得需要一个闹钟吧。说到闹钟，我也不喜欢闹钟，不是不喜欢闹钟能打破我已习惯的生物钟，而是不相信自己，怕把闹铃设错；或怕自己睡得太死，闹钟在设定的时间响起也闹不醒我，让我睡到天亮去了。

\*\*\*\*\*结束\*\*\*\*\*

[果皮·云写作]计划

<http://y.ult.org>